**附件3：**

**学院解除考试违纪需要准备材料**

1. 2025年上半年解除处分学生信息汇总表；（需学院负责人签字、盖学院公章）；

2. 南昌大学学生纪律处分申请解除审批表（需双面复印、学院负责人签字、盖学院公章）；

3. 学院意见报告（需学院负责人签字、盖学院公章）；

4. 学院党政联系会会议纪要（需有同意解除学生信息、盖学院公章）；

5. 违纪红头文复印件（双面复印）；

6. 劳动教育卡（学生交满勤卡）；

7. 学生解除处分申请报告（需学生手写，不少于800字）；

8. 学生思想汇报（需学生手写，不少于800字）。